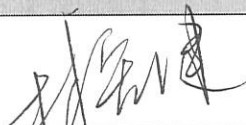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			
部门名称		荣成市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		王媛	联系电话 7562163
职能依据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荣成市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字〔2019〕29 号） 部门职能： 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职能 2、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各区镇（街道）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职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市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职能 4、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市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职能 5、统一管理全市地震综合防御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负责地震灾情速报与震灾调查评估工作。 职能 6、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协调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职能 7、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职能 8、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全市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各区镇（街道）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职能 9、组织指导消防工作，指导各区镇（街道）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职能 10、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职能 11、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依法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职能 12、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区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或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职能 13、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监督检查市管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中央、省驻荣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职能 14、负责职责范围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职能 15、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职能 16、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评价工作。 职能 17、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职能 18、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指导协调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职能 19、承担防汛抗旱、防震减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市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职能 20、发挥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为产业发展及招商引资（引智）促进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职能 21、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按照城市国际化战略要求，组织、策划、实施本行业本领域城市国际化各项工作。 职能 2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总结应急管理局的核心职能： 职能 A、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职能 B、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部门战略目标		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职能 12：年度绩效目标：提高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职能 11：年度绩效目标：发生灾害时，做到应救尽救，并提高救灾人员的救灾能力。 职能 6：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普查，全面获取我市主要致灾信息、重要承灾体信息和历史灾害信息。 职能 9：年度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我市森林防灭火能力，完成个人防护装备、中队基本装备的购置工作。	
部门基本信息		直属单位 2 个，包括：荣成市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荣成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直属单位是否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围： ☒ 是 ☐ 否 内设职能部门：8 个，包括：（办公室、财务装备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应急值守处置科、灾害应对科、规划统计和信息化科）	

人员情况	内容				2020 年			2021 年				
	人员编制数（人）				66			76				
	在职人员总数（人）				50			59				
	其中：在编人员数（人）				50			59				
	其他人员数（人）				12			12				
预算情况 （万元）	内容	2020 年部门收入			2021 年 部门预 算收入 数	内容	2020 年部门支出					2021 年部门 预算支出数
		预算 收入 数	调整后 预算收 入数	实际收 入数			预算支 出数	调整后预算 支出数	实际支 出数	年末 结转 数	年末 结余 数	
	上级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	662.3	773.7	773.7	0	0	639.4
	本级财政安排	852.7	2115.4	2115.4	1946.1	项目支出	190.4	1341.6	1341.6	0	0	1417.7
	其他资金											
	收入合计	852.7	2115.4	2115.4	1946.1	支出合计	852.7	2115.3	2115.3	0	0	2057.1
年度主要 任务	职能	政策或重点任务			对应的拟安排项目		预算资 金（万 元）	其中：			是否重点项 目支出	
								财政拨款（万元）		其他资金（万 元）		
	职能 12、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区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或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职能 16、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评价工作。	《中共荣成市委 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荣发[2014]16 号）《荣成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荣安发[2020]5 号）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110	110		0		否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省政府令第 331 号）、《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实施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的通知》（威安办发[2020]13 号）			重点行业企业两个体系评估资金		30	30		0		否
	职能 11、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依法组织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社[2011]6 号）《山东省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办法》《威海市城市应急避难场所选址及建设标准（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灾害事故现场音视频传输工作的通知》（鲁安办发[2020]20 号）《现场音视频传输基本配备标准》			应急救援装备及物资		160	160		0		否
	关于印发《山东省灾害民生			政府救助保险补助		267.7	267.7		0		否	

	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应急发〔2019〕58号）	资金				
	职能 6、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协调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09 号）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600	600	0	否
	职能 9、组织指导消防工作，指导各区镇（街道）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省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的意见》（鲁政办字〔2019〕200 号）	森林消防中队装备配备	250	250	0	否
	合计			1417.7	1417.7	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基本运行绩效	预算管理	收入预算完整性			完整	计划标准
			项目预算精准性			精准	计划标准
			年度综合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拨付率			100%	计划标准
			预算调整率			0%	计划标准
			结转结余率			≤9%	计划标准
			预决算公开			公开	计划标准
			巡视巡察、审计、财政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数			0 件	计划标准
		成本控制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计划标准
	部门综合绩效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数量指标 1：按照三年行动要求从专家库聘请专家为企业提供服务			检查企业数量 1400 家次，专家每人费用按照《威海市安全生产专家委员会管理办法》执行，一般每人每天费用 400 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2：组织全体应急管理干部业务培训次数和期数			1 次，2 期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提升灾害信息员业务能力，准确及时通报报灾系统上报灾情			2 小时建立初报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完成时限			2021.12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财政预算			110 万	计划标准
		重点行业企业两个体系评估资金	数量指标：评估企业数量			60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专项检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检查完成时间及评估完成时间			2021.12 前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成本金额			30 万	计划标准
		应急救援装备及物资	数量指标 1：采购物资数量			依据明细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2：救灾演练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3：完成演练总结			1 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 采购物资	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进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 救灾演练	桌面推演或实战演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12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计划投资	160 万	计划标准
		政府救助保险补助资金	数量指标 1: 投保人数	653148 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2: 投保户数	239111 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人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发生灾害时, 在规定时限内上报灾情	2 小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1: 人员伤害保险	195.95 万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2: 家庭财产保险	71.74 万	计划标准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数量指标 1: 召开市级工作启动会、涉灾部门联席会、工作总结会	各一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2: 召开方案工作会、工作咨询会、论证会	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 参加人数	各部门、镇街不少于 1 人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	600 万	计划标准
		森林消防中队装备配备	数量指标 1: 森林消防中队队员个人防护用品	50 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2: 中队装备	按照采购明细采购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 参照《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GB/T33536-2017) 标准	符合规定标准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 队伍装备按照《森林消防大、中队车辆装备配备标准(试行)》执行	符合规定标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12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	250 万	计划标准
		部门综合效益	部门综合社会效益指标 1 安全生产状况根本好转, 确保全市安全生产持续稳定	提升执法人员执法水平, 事故发生率降低	计划标准
			部门综合经济效益指标 2 为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提供安全保障	减少因安全隐患事故及自然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计划标准
		可持续发展能力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开展	计划标准
			宣传培训工作开展情况	开展	计划标准
			年度创新突破工作开展情况	开展	计划标准
		满意度	部门综合满意度指标	80%	计划标准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主要负责人: 					

备注: 1. 年度绩效目标与部门核心职能对应, 同时与年度主要任务中的职能相对应。年度主要任务对应的拟安排项目应与部门综合绩效中的政策或重点任务对应。
2.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一式两份报业务科室。